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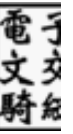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梁雅群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10

傳真：(02)29681971

電子信箱：AP3309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工環字第109072331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2935082_109D2157164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09年度全國能源教育創客教師研習實施計畫」，惠請轉知並同意所屬公假登記(課務派代)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金山區金美國小109年4月17日新北金美小總字第1097331738號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時間：109年6月24日(星期三)。
 - (二)研習地點：新北市金山區金美國國民小學(新北市金山區忠孝一路111號)。
 - (三)參與對象：新北市、臺北市、基隆市及連江縣(馬祖)各公私立學校教職人員，以35名為上限。
 - (四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，即日起至109年6月10日，請逕自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(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index_login.aspx)報名，課程代碼為2800013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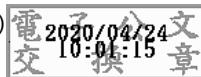
(五)注意事項：

- 1、當日不開放停車，請自行前往人員自行處理停車事宜。另當日上午有安排交通車，有需求人員請至 <http://0rz.tw/5Btua> 登記搭車資料。
- 2、因應疫情，請與會人員務必配合「戴口罩、量測體溫及消毒」事項，如有發燒及身體不適情形，請勿參加研習活動。

三、請貴局(處)同意核予研習教師公假登記(課務排代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新北市金山區金美國民小學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